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白鹅潭管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部署，高标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推动阳光政府、法治政府建设。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今年来，共通过荔湾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部门动态 1 条，通知公告 2 条，财政预决算 6 条，年度报告 2 条。二是落实信息公开内容，结合工作实际，及时更新机构基本信息、领导分工、机构设置等内容。三是聚焦“三大平台”建设，会同区政务数据局在荔湾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新增“白鹅潭商务区”专栏，围绕平台概况、重点项目、平台动态、历史文化等方面，共上传信息 33 条。同时，以

“蓝图照进现实，白鹅潭加速兑现”为主题，参加荔湾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在线访谈，由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介绍白鹅潭商务区的基本情况、推进情况、规划愿景等内容，积极回应群众关注热点。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今年来，本单位收到依申请公开件 0 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产生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同时按要求完成区政务公开办交办的申请公开意见征询 7 件，均按时答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实效，但仍存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发布的数量、质量有待提升，二是平台栏目内容仍需进一步优化和丰富。下一步，我委将结合实际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及时梳理总结，学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验做法，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培训，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提供人才支撑；立足白鹅潭商务区建设，加

强与片区内职能部门、街道、企业的沟通协调，深入推进政务公开的整体合力，助力白鹅潭商务区打造世界级地标商圈和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 年，我委未出现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

